



411677S-2022



平顶山市好平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PHS 0003S-2022

风味米线

2022-06-28 发布

2022-06-28 实施

平顶山市好平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平顶山市好平食品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平顶山市好平食品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新全。

H N

Q B

风味米线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风味米线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为原料，经水洗，浸泡，磨粉，添加玉米粉、小米粉、豌豆粉中的一种，添加食用玉米淀粉，加水搅拌，挤压成形，老化，搓洗晾干，包装而成的非即食风味米线。

根据用料不同，分为：玉米风味米线、小米风味米线、豌豆风味米线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食用玉米淀粉应符合 GB/T 888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3 大米应符合 GB/T 1354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4 玉米粉应符合 GB/T 10463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5 小米粉、豌豆粉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线条状	取 1 袋样品，置于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、性状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把所取样品经煮制后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≤ 15.0	GB 5009.3
酸度, °T	≤ 1.5	GB 5009.239
无机砷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1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2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10.0	GB 5009.22

注：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酸度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为原料，经水洗，浸泡，磨粉，添加玉米粉、小米粉、豌豆粉中的一种，添加食用玉米淀粉，加水搅拌，挤压成形，老化，搓洗晾干，包装而成的非即食风味米线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HN

平顶山市好平食品有限公司

QB